

裕民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裕民县人民检察院单位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裕民县人民检察院单位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裕民县人民检察院单位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裕民县人民检察院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裕民县人民检察院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裕民县人民检察院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裕民县人民检察院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裕民县人民检察院单位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裕民县人民检察院单位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裕民县人民检察院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裕民县人民检察院单位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4 年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聚焦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统一检察人员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2) 依法向裕民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3) 贯彻落实检察工作方针、总体规划，完成检察工作任务。

(4) 依法开展对刑事犯罪案件的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审查起诉工作。

(5) 负责应由裕民县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6) 负责对裕民县人民法院已发生法律效力、确有错误的判决和裁定，依法提请伊犁哈萨克自治州人民检察院塔城分院向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中级人民法院提出抗诉。

(7) 负责应由裕民县人民检察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8) 负责应由裕民县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对安置教育机构、看守所、社区矫正机构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9) 受理向裕民县人民检察院的控告申诉，开展控告申诉检察工作。

(10) 开展检察应用和理论研究工作。

(11) 负责检察院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依法管理检察官及其他检察人员的工作，开展检察机关教育培训工作。

(12) 开展检察院检务督察工作。

(13) 开展检察机关的财务装备工作，检察技术信息工作。

(14) 负责其他应当由裕民县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裕民县人民检察院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5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政治部。

裕民县人民检察院单位编制数 23，实有人数 30 人，其中：在职 19 人，减少 1 人；退休 11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裕民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616.4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67.48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496.48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71.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07.16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95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49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48.9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48.94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5.07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5.07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0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89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621.49	支出总计	621.49

表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裕民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小 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上级政府 性基金安 排的转移 支付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07.16	453.15	382.15	71.00					48.94	5.07	
204	04		检察	507.16	453.15	382.15	71.00					48.94	5.07	
204	04	01	行政运行	431.09	382.15	382.15						48.94		
204	04	99	其他检察支出	76.07	71.00		71.00						5.0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95	59.95	59.9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95	59.95	59.95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85	12.85	12.85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71	8.71	8.7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39	38.39	38.3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49	23.49	23.49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基 金预算	上级政府 性基金安 排的转移 支付	国有本 资经营 预算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49	23.49	23.4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5.66	15.66	15.66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83	7.83	7.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89	30.89	30.89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0.89	30.89	30.8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0.89	30.89	30.89								
			合计	621.49	567.48	496.48	71.00					48.94	5.07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裕民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07.16	382.15	125.01
204	04		检察	507.16	382.15	125.01
204	04	01	行政运行	431.09	382.15	48.94
204	04	99	其他检察支出	76.07		76.0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95	59.9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95	59.95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85	12.85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71	8.7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39	38.3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49	23.49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49	23.4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5.66	15.66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83	7.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89	30.89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0.89	30.8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0.89	30.89	
			合计	621.49	496.48	125.01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裕民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567.4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567.48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53.15	453.15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95	59.95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49	23.4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89	30.89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567.48	支出总计	567.48	567.48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裕民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53.15	382.15	71.00
204	04		检察	453.15	382.15	71.00
204	04	01	行政运行	382.15	382.15	
204	04	99	其他检察支出	71.00		7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95	59.9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95	59.95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85	12.85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71	8.7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38.39	38.3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49	23.49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49	23.4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5.66	15.66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83	7.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89	30.89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0.89	30.8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0.89	30.89	
			合计	567.48	496.48	71.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裕民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9.66	389.66	
301	01	基本工资	94.78	94.78	
301	02	津贴补贴	104.25	104.25	
301	03	奖金	59.12	59.12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39	38.39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66	15.66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83	7.83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7	0.97	
301	13	住房公积金	30.89	30.89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7.77	37.7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02		42.02
302	01	办公费	6.50		6.50
302	02	印刷费	0.10		0.10
302	05	水费	0.50		0.50
302	06	电费	3.50		3.50
302	07	邮电费	0.10		0.10
302	08	取暖费	5.05		5.05
302	11	差旅费	1.20		1.20
302	13	维修（护）费	1.10		1.10
302	16	培训费	0.80		0.80
302	26	劳务费	12.00		12.00
302	28	工会经费	3.91		3.91
302	29	福利费	5.23		5.23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80		0.8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0.57		0.57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6		0.6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4.80	64.80	
303	01	离休费	8.71	8.71	
303	05	生活补助	44.92	44.92	
303	07	医疗费补助	11.14	11.14	
303	09	奖励金	0.03	0.03	
		合计	496.48	454.46	42.02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裕民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1.00		39.00				32.00				
204	04		检察		71.00		39.00				32.00				
204	04	99	其他检察支出	裕民县人民检察院 SM 项目	71.00		39.00				32.00				
				合计	71.00		39.00				32.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裕民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 费	公用经 费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备注：裕民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裕民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 能 分 类 科 目 名 称	合 计	基 本 支 出		项 目 支 出
类	款	项			人 员 经 费	公 用 经 费	
			合 计				

备注：裕民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裕民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6.80	6.80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6.80	6.8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6.80	6.80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裕民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上年结转 SM 项目 1	2.83	2.83			2.83				
上年结转 SM 项目 2	2.24	2.24			2.24				
合计	5.07	5.07			5.07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 48.94 万元，占 7.87%，比上年预算减少 0.77 万元，下降 1.55%，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将往来资金编入单位资金预算，2024 年单位资金编制口径发生变化，往来资金不需要编制预算。

财政拨款结转 5.07 万元，占 0.82%，比上年预算减少 13.61 万元，下降 72.86%，主要原因是部分两年以上财政结转资金财政收回。

三、关于裕民县人民检察院单位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裕民县人民检察院单位 2024 年支出预算 621.49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96.48 万元，占 79.89%比上年预算减少 76.93 万元，下降 13.42%，主要原因是：1 在职人员退休 1 人；2 财聘书记员离职 2 人。

项目支出 125.01 万元，占 20.11%比上年预算增加 55.33 万元，增长 79.41%，主要原因是：1、2024 年单位资金列入项目支出；2、2023 年下达转移支付资金支付进度快，2024 年上级下达转移支付资金较多。

四、关于裕民县人民检察院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67.48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67.48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453.15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单位正常运行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95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社保缴费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23.49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30.89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五、关于裕民县人民检察院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裕民县人民检察院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567.48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96.4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7.22 万元，下降 5.20%。主要原因是：1、在职人员退休 1 人；2、财聘书记员离职 2 人。

项目支出 71.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0.00 万元，增长 39.22%。主要原因是：2023 年下达转移支付资金支付进度快，2024 年上级下达转移支付资金较多。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公共安全支出（类）453.15 万元，占 79.85%。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59.95 万元，占 10.56%。
3. 卫生健康支出（类）23.49 万元，占 4.14%。
4. 住房保障支出（类）30.89 万元，占 5.45%。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382.15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8.91万元，下降7.03%，主要原因是：1、在职人员退休1人；2、财聘书记员离职2人。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71.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0.00万元，增长39.22%，主要原因是：2023年下达转移支付资金支付进度快，2024年预算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年预算数为12.85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15万元，下降19.69%，主要原因是：单位退休人员死亡1人，经费减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4年预算数为8.7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8.71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2023年未列支事业运行。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38.39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38万元，下降5.84%，主要原因是：单位在职人员减少，单位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经费减少。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15.66万元，比上年预算减

少 1.21 万元，下降 7.17%，主要原因是：2023 年单位在职人员退休 1 人，行政单位医疗支出减少，经费减少。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 年预算数为 7.8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60 万元，下降 7.12%，主要原因是：单位在职人员退休，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减少，经费减少。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 年预算数为 30.8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32 万元，增长 1.05%，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公积金缴费基数调增，经费增加。

六、关于裕民县人民检察院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裕民县人民检察院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96.4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54.4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42.0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裕民县人民检察院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 项目名称: 裕民县人民检察院 SM 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 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 71.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裕民县人民检察院

资金分配情况: 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 不予公开

八、关于裕民县人民检察院单位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裕民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裕民县人民检察院单位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裕民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裕民县人民检察院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裕民县人民检察院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6.80 万元, 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费 6.80 万元,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3.80 万元, 增长 126.67%, 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减少 0.00 万元, 下降 0.00%, 主要原因是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

车购置费减少 0 万元，下降 0.00%，主要原因是单位今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3.80 万元，增长 126.67%，主要原因是单位车辆多为破损老旧车辆，车辆维修维护费增加；公务接待费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主要原因是单位今年无公务接待。

十一、关于裕民县人民检察院单位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裕民县人民检察院单位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 5.07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5.07 万元，非财政拨款 0.00 万元，其中：

1. 上年结转 SM 项目 1，结转结余资金 2.83 万元，主要用途不予公开。

2. 上年结转 SM 项目 2，结转结余资金 2.24 万元，主要用途不予公开。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裕民县人民检察院单位 2024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2.0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61 万元，下降 3.69%。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人员减少，定额金额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裕民县人民检察院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14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93.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46.5 万元。

2024 年，裕民县人民检察院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37.7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 37.7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裕民县人民检察院单位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3918.6 平方米，价值 680.7 万元。

2. 车辆 4 辆，价值 94.24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4 辆，价值 94.24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57.2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259.16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1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4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4 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金额 621.49 万元；当年财政拨款项目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71 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48.94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单位名称（盖章）		裕民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联系人		薛汶婷	联系电话：	18197583710	
年度绩效目标		1. 2024 年裕民县人民检察院立足宪法定位，忠实履行职责，深化法律监督，全面推进刑事、民事、行政检察和公益诉讼工作，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过硬检察队伍。2. 全面优化刑事检察监督，保障被监管人的合法权益；3. 持续加强民事行政检察监督，全年公开宣告送达检察建议不少于 6 件，制发检察建议采纳率 100%；4. 不断深化信访工作，确保群众信访七日内程序性回复率 100%，保障检察业务工作正常运行。5. 运用法治力量更加有力厚植党执政的政治根基，围绕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加强民生司法保障。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76.07	
			本级安排	496.48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48.9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受理审查逮捕案件完成率	=100%	2023 年工作总结 2024 年工作计划	20
		审查起诉案件受理数	>=60 件	2023 年工作总结 2024 年工作计划	20
		民事行政案件受理数	>=20 件	2023 年工作总结 2024 年工作计划	15
		监所检察案件受理数	>=5 件	2023 年工作总结 2024 年工作计划	15
	时效指标	检察建议采纳率	=100%	2023 年工作总结 2024 年工作计划	10
		全年办理公益诉讼案件结案率	=100%	2023 年工作总结 2024 年工作计划	1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裕民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名称		2024 年自有资金			项目负责人		许登洲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8.94	其中: 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48.94	
项目总体目标		用于补充单位运行经费, 支付劳务派遣费、司法救助金、2024 年度生育津贴、退休人员职业年金做实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聘人员人数	≤5 人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当年退休人数	≥1 人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资金支付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自聘人员劳务费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员经费	≤14 万元	计划标准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司法救助金	≤4 万元	计划标准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公用经费	≤30.94 万元	计划标准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检察业务工作正常开展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提高干警积极性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本院人员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年度我单位安排 SM 项目 1 个，涉及资金数 71 万元，不公开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

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裕民县人民检察院

2024年03月15日